

社会治理创新

平安海门·法治海门·过硬队伍

总第八十七期 本刊4版 2018年3月9日 戊戌年正月廿二 准印刊号:20110051 中共海门市委政法委员会主办 网站地址:<http://zfw.haimen.gov.cn/>

高质量开启海门政法工作新征程 全力争创省市政法工作先进县(市)

我市召开政法工作会议

本报讯 2月27日，全市政法工作会议召开。市委书记陈勇出席会议并讲话，要求全市政法系统要牢记使命、服务大局、积极履责，切实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全力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努力推进平安海门、法治海门和过硬队伍、智能化建设走在全省、南通前列，为高质量建设“强富美高”新海门提供坚强有力的政法保障。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毛炜峰作政法工作报告，市人大常委副主任曹晓东宣读市委、市政府关于表彰全市2017年度政法工作先进集体、先进个人的决定，副市长、公安局长胡文瑞主持会议，市政协副主席李鑫钊出席会议。

陈勇指出，过去的一年，全市政法机关和综治、法治、信访、维稳部门以服务保障发展大局为己任，以“第一责任人”姿态，不断深化“平安海门、法治海门、过硬队伍”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效。服务大局成效显著，创新治理措施有力，法治建设扎实深入，队伍素质不断提升。但系统思维还不够，抓基础性工作还不完善，存在重业务、轻基础的现象。

关于做好当前和今后一段时

期的政法工作，陈勇强调：一要正确研判形势，科学把握新时代海门政法工作新定位。党的十九大明确提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入新时代，社会主要矛盾发生了转化。新时代赋予了新使命，新矛盾提出了新要求，新形势带来了新考验，全市上下尤其是政法战线的同志必须有清醒的认识。

二要以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引，更好地担当新时代海门政法工作新使命。政法机关肩负着促一方发展、保一方平安的重要职责，要立足海门高质量发展的时代坐标，在服务大局、保障发展上更加主动、更加自觉。要以服务中心为己任，主动融入发展大局；要以夯实基础为关键，创新开展社会治理；要以人民群众为中心，持续深化法治建设。

三要强化运筹保障，着力提高新时代海门政法工作新水平。各级党委政府和政法机关要坚持立足当前和着眼长远相结合，在解决影响政法工作发展的瓶颈问题上求突破，在持之以恒推动政法工作强保障、促长效上下功夫。要强化组织保障、制度保障和队伍保障。

毛炜峰要求全市政法机关坚持底线思维，提高政治站位，全力



在维护国家安全上下功夫、求突破；坚持主动服务，强化精准对接，全力在保驾护航高质量建设“强富

美高”新海门上下功夫、求突破；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精细治理，全力在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海门上下功夫、求突破；坚持崇法尚德，坚守公平正义，全力在提升法治海门建设水平上下功夫、求突破；坚持科技引领，强化信息支撑，全力在政法工作智能化建设上下功夫、求突

破；坚持从严治警，强化从优待警，全力在打造过硬政法队伍上下功夫、求突破。

会议表彰了人民满意政法单位、人民满意政法干警、综治、平安建设先进集体、法治建设、国家安全工作先进集体。会上，各镇向市委递交了责任书。

当好南通公安领头雁 争当全省优秀公安局

我市召开公安工作会议



本报讯（通讯员 薛爱华）3月2日，我市召开全市公安工作会议，深入贯彻落实上级政法、公安工作会议精神，总结成绩，分析形势，部署工作。海门市委书记陈勇，南通市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陈兵，海门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毛炜峰出席会议并参观了公安工作成果、装备展。副市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胡文瑞作工作报告，公安局党委副书记、政委、市维稳办主任沈为人主持会议。

陈勇充分肯定了2017年全市公安系统在护航发展、打防管控、队伍建设等方面所取得的发展进

步。关于2018年公安工作，他强调，全市公安机关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南通领头、全省领先”的目标定位，深化公安改革、创新社会治理、构建智慧警务、强化实战能力、打造法治公安、建设过硬队伍，着力提升公安工作现代化、智能化、实战化水平，为高质量建设“强富美高”新海门保驾护航。

陈勇要求，一是坚持不忘初心、不辱使命，科学定位新时代海门公安工作。二要坚持平安为基、执法为民，高质量服务海门经济社会发展。三要坚持从严治警、从优待警，

全力锻造新时代海门公安队伍。陈兵对2017年海门公安工作取得的成绩进行了表扬，并就做好下阶段工作提出了三点意见：一是在平安稳定上要有新力度；二是在警务效能上要有新提升；三是在队伍形象上要有新面貌。

胡文瑞在报告中全面回顾总结了2017年全市公安工作，深刻分析了当前面临的社会治安形势和队伍中存在的问题，要求全市公安机关围绕推动新时代海门公安工作高质量发展这一主线，瞄准当好南通公安领头雁、争当全省优秀公安局的目标定位，强势推进“基层基础、专业手段、工作机制”三大驱动引擎建设，做强高质量队伍这一根本支撑，重点抓好“提升基层基础支撑力、专业手段竞争力、规范机制执行力和打造高质量公安队伍等四项工作。

会议宣读了《关于表彰2017年度全市公安机关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的决定》，并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进行了表彰，部分单位递交了《2018年度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

局全体党委委员，二线局领导，各基层派出所所长、教导员，机关各部门、各直属大队民警，部分受表彰的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代表以及部分离退休局领导代表在主会场参加了会议。其余民警通过电视电话会议系统进行了收听收看。

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会议召开

本报讯 3月6日，全市司法行政系统“转职能、转方式、转作风”会议在市会展中心举行，南通市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缪平，副局长王强，海门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毛炜峰，市人大常委副主任曹晓东，市政府副市长、公安局长胡文瑞，市政协副主席李鑫钊出席会议。

2017年，市司法局按照“以公共法律服务体系为总抓手，统筹推进司法行政各项工作”的总体思路，立标督办、精细管理、强化保障。标准化建设、公共法律服务体系转型升级、法官与律师法律职业共同体构建等多项工作获得省市领导的批示肯定。在全省司法行政系统绩效考评单位中列全省第6名，荣获全省绩效考评先进集体、执法监督考评优秀单位。

缪平充分肯定了海门司法行政在公共法律服务、标准化建设、法官律师执业共同体等方面取得的全省领先的优秀成绩，并对2018年度司法行政工作提出了殷切希望。他要求海门司法行政要学习上走在前，打造学习型司法行政机关和学习型司法行政队伍；要围绕高质量发展扬优势补短板；围绕改革创新转职

能优服务；围绕超越自我抓队伍强根基，勉励海门司法行政牢牢定位全省绩效考核优秀单位第一方阵。

毛炜峰代表市委市政府对海门市司法局2017年度取得的成绩表示祝贺，并就推动落实“三转”提出了要求。她说，海门司法行政条线要进一步提高认识、把牢方向，强化政治意识、宗旨意识和强化大局意识；要聚焦主业、提升绩效，在矛盾纠纷化解、法治宣传教育、特殊人群服务管理、公共法律服务和司法行政改革要有新的突破；要从严治警，建强队伍，更加注重思想政治建设、职业能力建设和严格监督管理。

会议宣读了司法行政风行风监督员聘任文件，向风行风监督员颁发了聘书。表彰了2017年度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司法所和科室代表递交《2018年司法行政工作责任状》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状》；司法局法治宣传科、海门港新区司法所、江苏联佑律师事务所作了交流发言；全体司法行政干警职工、政风行风监督员、全体律师，基层法律服务工作者，专职社工参加会议。

本版责编：左海明

我市全面部署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

本报讯 2月27日，海门市召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会议，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重要指示和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通知》，按照中央、省和南通市有关会议精神，对我市组织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进行动员部署。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毛炜峰出席会议并讲话，副市长、公安局长胡文瑞主持会议，市领导曹晓东、李鑫钊等参加会议，市纪委、市委组织部有关负责同志分别作了发言。

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是党中央作出的重大决策。我市计划通过三年努力，实现“三个明显提升”的目标，让全市人民带着满满的安

全感迈入全面小康社会：一是黑恶势力违法犯罪特别是农村涉黑涉恶问题得以根本遏制，涉黑涉恶治安乱点得到有效整治，人民群众安全感、满意度明显提升；二是黑恶势力“保护伞”得以彻底铲除，软弱涣散基层组织得到有效整顿，基层组织建设水平明显提升；三是防范打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长效机制得以全面建立，基层社会治理能力得到有效增强，扫黑除恶工作法治化、规范化、专业化水平明显提升。

会上，毛炜峰要求，一要统一思想、提高站位，切实增强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责任感、紧迫感，要站在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全局的高度，自觉把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好抓出



海门市部署春运道路交通安全工作

本报讯 2月1日开始，海门市进入为期40天的2018年春运工作。1月29日，海门市召开2018年春运道路交通管理工作动员会暨第一次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胡文瑞在会上讲话。

据悉，去年以来，在市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和全市上下的共同努力下，交通安全生命保障工程、文明交通优化工程推进有力，源头安全监管、隐患排查整改以及交通节

点改造等工作成效明显。全市道路交通安全形势持续保持平稳可控的态势，亡人事故发生数和死亡人数继续保持南通市市区最低，文明交通指数名列全省各县市区第五。

据介绍，今年春运全国旅客发送量预计将达到29.8亿人次，跨度长、任务重、压力大。

胡文瑞要求全市上下凝聚思想共识，切实增强做好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使命感。突出重点环节，全面落实道路交通安全保障各项

工作措施。重点抓好5个环节：狠抓隐患排查整治、狠抓源头安全监管、狠抓路面执法管控、狠抓交通组织优化、狠抓防范宣传教育。压实工作责任，着力提升道路安全工作的整体效能。

海门工业园区、常乐镇、交通局、教育局、南通汽运集团海门分公司以及交警大队秩序中队分别作了表态发言。

打击和防范非法集资宣传活动。

通过此次宣传动员活动，呼吁村民远离非法集资、理性投资，并告知村民如发现非法集资行为要及时向政府管理部门举报，共同维护社会的稳定和谐。

本次活动除了发放宣传资料外，还发放宣传年画，结合典型案例，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开展以案说法的警示教育活动，介绍非法集资危害和识别方法，做到了村全覆盖，提高了社会公众对非法集资危害性的认识和对非法集资行为的识别能力，增强了风险防范和投资损益自我承担的责任意识，普及了防范和打击非法集资的法律法规知识，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我市春节长假安全生产零事故

本报讯 春节长假结束。假日期间，全市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工矿商贸行业未发生一起安全生产事故。

春节前夕，我市开展了安全生产大检查，各区镇和部门对各自辖区内的企业、人员密集场所等进行了拉网式检查和安全监管，集中整治事故隐患。交通运输企业加强安全教育，车辆维护保养，车辆和驾驶人的动态管理，确保春节客运安全；公安等单位突出抓好春节期间人员密集场所、旅游景区和各种集

会、商业促销等群众聚集活动的安全管理；安监、住建等部门就危化企业、烟花爆竹、市内在建工程加强安全监管。我市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对道路交通、大型超市、重点企业场所等安全生产情况进行督查。

春节期间，我市实行值班值守制度，坚持24小时领导带班和专人值班。全市应急救援队伍24小时待命值守。所有企业、人员密集场所都在平稳和谐中度过了春节。



2月10日，海门汽车站春运进入高峰期，20多名平安志愿者到汽车站进行全方位服务。他们帮买票的旅客牵着小孩；搀扶老人到候车室；为旅客网上购票；帮旅客排除困难，为春节旅客安全回家出一份力。

悦来镇云彩村

开展“无毒有我青春护航”主题活动

本报讯 2月7日上午，悦来镇云彩村在村希望来吧举办了“无毒有我青春护航”反毒禁毒主题活动。市法院的青年法官志愿者们一起参加了活动。

市法院的刑庭青年法官张杨妹在为场的孩子们上了一堂法制课，通过一些身边案例，让孩子们明白什么是犯罪，什么是不该做的，随后强调了未成年人犯罪的危害性，希望大家都能做个遵纪守法的小公民。孩子们听得很认真，时不时点头认同法官姐姐的说法。

上完法制课，青年法官张敦陈以有奖竞答的模式为孩子们带来禁毒教育。一听是有奖竞答，孩子们跃跃欲试。虽然有些问题略有难度，但大家还是积极思考，踊跃发言。当法官哥哥提问有谁知道毒品有哪些吗？上三年级的任轩豪快速说出了白粉、冰毒等名称，获得了法官志愿者们精心准备的礼物，周围的同学羡慕极了，摩拳擦掌。但随后的题目把大家难倒了，法官哥哥问谁知道冰毒叫做甲基苯什么吗？大家赶紧缩回早已举高的小手，眉头紧锁。后来公布答案是甲

基苯丙胺的时候，大家都认真做起了笔记，默念了几遍后又兴冲冲地等待下一题。

教室里的课听完了，该考验同学们的身手和知识量啦。法院青年志愿者们给大家带来了套圈游戏，在每个瓶子上有个法律词汇，只要说出套中的瓶身上所贴词汇的含义，就能拿到奖品。今年上四年级的任思琪感叹：这可比我在外面玩的套圈游戏有趣多了，还能学到法律知识呢。

最后一个环节是青年法官志愿者曹竹园带来的赠书环节，只要讲讲今天学到的知识和感悟就能上台挑选一本自己喜欢的精装图书。孩子们高兴极了，抢着发言，生怕自己想要的那本书被其他同学先拿到。当拿到书时，钱欣怡小朋友紧紧将它抱在怀里：“太好了，我想买这本书很久了，我今天就要把它看完！”

云彩村自“希望来吧”成立以来，多措并举为留守儿童营造良好成长环境，每逢寒暑假，云彩村“希望来吧”的大门都会为孩子们敞开，给他们撑起一片温暖天地，让他们获得更多的关爱。

海门消防

全力确保寒假平安

在刚刚过去的寒假，海门消防加大对网吧、游艺厅等人员密集场所的消防安全排查力度，大力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确保了消防安全万无一失。

同时联合教育部门，在寒假期间集中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和自查，重点检查辖区网吧、学校教学楼、图书馆、实验室等场所的消防安全状况，对发现的问题督促整改，及时消除火灾隐患。并且指导各学校发放寒假消防安全告知书、消防海

报、消防年历等资料。以多种形式开展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各辖区消防队(站)寒假期间加强对外开放，并积极协调教育部门组织辖区中小学生参观消防队(站)，走进消防警营，学习消防安全知识。起到教育一个孩子，带动一个家庭，影响整个社会的宣传效果，全力确保寒假平安。

平安建设

三厂西村

开展岁末年初非法集资防范宣传

本报讯 为进一步引导村民培养正确的投资理念，自觉远离和抵制非法集资，在接到上级有关《关于做好2018年元旦春节期间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教育活动的通知》文件后，厂西村党总支非常重视，为做好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和常态化宣传工作，于近期开展了

我市“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添新员

本报讯 2月14日,海门港新区法治文化广场、海门街道益人法治文化公园等11个法治文化宣传点被命名为市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

据了解,这是我市命名的第二批市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第一批次共9个。

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既是市民的休闲场所,又是城区的绿化公

园,更是宣传法律知识、弘扬法治精神的实体平台。法治文化阵地充分发挥着典型示范引领作用,在全市各区镇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文化氛围,每一个示范点都有明亮醒目的宣传橱窗,有图文并茂的宣传内容,有简洁明了的宣传标语,市民在休闲的同时接受法治文化的熏陶,法治思想日益成为市民共同的信仰。

此次被命名的市级法治文化建设示范点还有三厂街道平安法治文化广场、正余法治文化广场、四甲法治文化广场、临江新区希圣村法治文化公园、三厂街道孝汉村平安法治文化广场、四甲镇四甲村法治文化广场、三厂街道中兴村平安法治文化广场、海门经济技术开发区荷花法治公园、海门经济技术开发区民生法治公园等。

司法行政法治惠民工作取得新进展

本报讯 今年以来,市司法局坚持“问需于民”,研究制定“适销对路”的法律服务清单,瞄准个性化和定制化,统一构建依法行政、法治宣传教育、服务群众、专项服务等四大类服务体系,按需推出交调中心法律服务、诉讼中心法律服务、妇女儿童权益保护法律服务等22个公共法律服务项目差异性服务标准。

四甲镇

扎实开展“农民工学法活动周”活动

本报讯 通讯员(曹菊英 刘施伟)为进一步加强农民工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切实增强农民工法治信仰和道德观念,充分尊重和保障农民工合法权益,四甲镇普法办在春节期间开展了“农民工学法活动周”系列活动。

集中宣传彰法治。2月12日上午,四甲镇普法办联合镇劳动保障所、工会、大调解等职能部门在四甲综合市场门口开展了以农民工维权为主题的集中宣传活动。活动中,普法志愿者将《劳动法》《劳动合同法》以及其他与农民工维权有关的法治宣传资料送到农民工手中,同时还积极接受农民工咨询,为他们答疑解惑,切实引导农民工通过法律途径依法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活动共发放各类宣传资料150余份,解答农民工提问20余个。

线上宣传齐动员。在活动期间,四甲镇普法办充分利用网络平

台,在镇“台韵四甲”微信公众号等媒体积极开展相关宣传报道,及时发布宣传信息,利用新媒体的优势,加大宣传力度。各村居法律顾问、普法志愿者也积极运用所在村居的法润民生群,解答农民工朋友的提问,为他们依法维护自身权益提供意见。

助联络点,形成三级服务网络,畅通法律援助渠道。

培育发展了118个司法行政领域社会组织,壮大了司法行政服务群众新力量。挂牌运行海门市人民医院司法鉴定所,充分发挥司法鉴定服务科学发展、保障诉讼活动的重要作用,将服务拓展到聚力创新的全过程。



排查调解助维权。在活动中,四甲镇积极做好有关农民工维权的纠纷化解,对排查出的欠薪纠纷,及时落实责任人为他们沟通协调、落实工资待遇。至今已排查化解2起欠薪纠纷,保证300多名农民工及时拿到了工资,涉及金额80多万元,得到了群众的一致好评。

市审计局出台公职律师管理办法

本报讯 为规范和发展公职律师工作,加强市审计局法律人才培养和使用,深入推进依法行政,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审计局实际,制定了《海门市审计局公职律师管理办法》。

办法对审计局的公职律师的任职条件和职责范围、权利和义

务、律师管理机构职责、证书申请及管理、执业保障和责任进行了明确,确保公职律师遵守律师职业道德和执业纪律,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履行职责,充分发挥公职律师在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中的作用,保障本部门依法管理和科学决策。

市司法局特色宣传卡助民维权

本报讯 2月23日,为配合2018年“法润海门·情系民工”专项行动,司法局专门印制了公共法律服务宣传卡。宣传卡上印有法治元素的图片、文字、热线号码、公众号二维码等,向市民传递法律知识、传播法治意识。

本次印制的宣传卡包括一张法律服务联系卡和一张法律援助保障卡,各2万份。法律服务联系卡上印有12348法律服务热线的联系方式、公众号二维码,还有11项公共法律服务岗位实施项目清单及其律师的联系方式。法律援助保障卡则是面向低保人员、困难职

工、社会福利机构供养人员、五保户、重度残疾人员等群体发放的一张保障卡,持卡人在遇到属于法律援助范围的民事纠纷需要代理或刑事案件需要辩护而请不起律师时,免于经济审查,享受免费的诉讼代理和辩护。

“还有9万份材料是各个领域的依法维权法律知识。”工作人员介绍说,如农民工权益保护篇中印有《讨薪不成反被拘留》的案例介绍和农民工维权合法途径介绍等,在财产保护篇中有《借条的诉讼时效到了,出借人该怎么自救》等知识。

以案说法:擅取父亲存款 女儿被判返还

儿女可否擅自取走父母存款?日前,海门法院就判决了一起案件。原告陆某系三被告的生父。原告陆某在某银行名下有4张存单,金额共计35000元。2013年3个女儿未经原告同意拿走原告的身份证、存款单等,先后将原告存入银行的4笔存款35000元取走,并告知原告,是替原告“暂时保管”。近日,原告起诉到法院,要求3个女儿归还该35000元。

法庭上,三被告辩称,原告为建房委托三被告帮忙取款,取款后已经全部交付原告,取款金额并不记得。故请驳回原告的诉讼请求。法官经审理后查明,三被告于2013年4月、同年6月分次将该四笔存单共同取款完毕,金额共计35000元。三被告未经原告同意,共同取

走原告存款,造成原告损失,应当将取得的不当利益返还给原告。海门法院遂判决三被告返还原告钱款人民币35000元,三被告连带清偿责任。

法官说法:本案中,三被告虽然是原告的合法继承人,但未经原告授权和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占有原告财产,与法律不符。没有合法根据,取得不当利益,造成他人损失的,应当将取得的不当利益返还受损失的人。三被告未经原告同意,共同取走原告存款,造成原告损失。三被告因不当得利而欠原告的债务则应予以返还。



各区镇二月份平安法治建设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单位	工作内容
海门经济开发区	1、做好春节两会期间社会稳定和信访维稳工作;2、做好全市2018年春季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教育;3、做好涉邪人员的回访稳控工作;4、做好滨江华都法治文化广场的修复工作,荷花法治公园的建设工作以及民生法治广场的设计建设工作。
海门工业园区	1、继续落实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各项要求,化解矛盾纠纷和信访维稳;2、在两会节点上,贯彻落实信访维稳工作的各项要求,以个案化解为突破点,加大源头管理,全面深入地排查和化解社会矛盾;3、贯彻全市政法会议精神,研究部署扫黑除恶行动方案;4、继续进行出租房屋安全隐患集中整治工作。
海门港新区	1、2月,新区共受理各类纸质来信14件,接待上访群众18批次70人次;2、实施好每日重点人员情况零报告制度,及时上报每月信访矛盾信息排查表、领导信访值班表、领导包案月进度表;3、报送维稳信息,开展两次企业调研;4、开展春节期间宣传活动,发放宣传年画、对联500多份。
海门高新区	1、做好春节期间社会治安等维稳工作,加强冬季出租房屋安全隐患整治工作。;2、加大矛盾纠纷的排查化解力度。春节期间,债务、劳资矛盾纠纷增加;3、做好各类特殊人员的服务管理工作,走访本辖区内所有社区服刑人员,,慰问贫困人员;4、做好寒假期间学生普法宣传工作。组织村(社区)开展农民工、打击非法集资等专项普法工作。
临江新区	1、做好春节期间的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工作,共接待群众来访咨询7批20人次,有效化解5起矛盾纠纷,稳控2起;2、召开部门及村居政法工作会议,部署全国两会信访维稳工作责任任务;3、对辖区两个外资企业进行走访调研,了解企业春节前后的用工、复工情况;4、开展辖区教堂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
三厂工业园区	1、积极开展春节期间的社会稳控工作,并突出防控工作重点,及时掌握各类重点人员的动态情况,并及时上报信息;2、二月共接待来访群众516人次,受理矛盾纠纷66起,调解成功64件,调解成功率97%;3、在三厂平安法治文化广场开展“理性消费 保障权益”为主题的普法宣传活动,现场分发宣传册、法治挂历200余份,接受群众咨询20余人次;4、进一步开展好2018年度春季防范非法集资集中宣传教育系列活动。
常乐镇	1、二月做好矛盾调解工作和人民来访接待工作,共调结矛盾51起,接待群众来访26人次;2、做好春节两会期间的社会面稳控工作;3、对特殊人群进行走访和服务管理工作;4、调整村(居)综治法治中心工作人员信息。
悦来镇	1、继续开展社会矛盾和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专项行动;2、布置春节期间及两会期间的信访维稳工作,积极开展信访积案化解。二月份共化解信访矛盾2起;3、二月份镇村共排查化解矛盾纠纷50个;4、认真开展社区服刑人员日常监管,组织开展集中教育及社区服务2次。
四甲镇	1、落实重点信访事项领导干部接访包案工作方案;2、二月份,处理信访件18件,其中阳光信访件5件,海门门户网站信访件13件;3、二月份,镇调处中心共接处各类矛盾纠纷72起,所有矛盾纠纷均已经调处成功;3、继续加强信息系统规范化建设,做好特殊人群、流动人口的数据录入及服务管理工作;4、做好社区服刑人员、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等重点人员走访管控工作。
余东镇	1、对各村居目前矛盾纠纷进行梳理,确立包案领导,限期化解;2、做好春节消防安全宣传工作,组织安监、派出所、城管、市场管理等部门对消防隐患部位进行检查;3、做好社区服刑人员、信访人员等重点人员走访管控工作。
正余镇	1、二月份,共排查矛盾纠纷43起,均妥善化解;2、正余镇安监、市监、消防、派出所联动,针对节前企业、烟花爆竹、人口密集地、寺庙等进行了消防安全检查;3、继续开展平安志愿者提高群众公共安全感活动,加强日间和夜间的安全巡逻;4、开展今冬明春火灾防控“三类场所”集中攻坚行动。
海永镇	1、做好两会前矛盾纠纷和矛盾纠纷隐患排查化解工作;2、联合崇明区新村乡派出所、综治部门开展元宵节前非法运输烟花爆竹检查工作;3、开展常规矛盾纠纷排查四次,做好重点信访人员诉求化解工作。

■市公安局

组织开展“警营开放日”活动

本报讯 为进一步宣传展示公安巡特警风采，提升社会防范意识，增进人民群众对公安工作的理解和支持，深入推进和谐警民关系建设，2月6日下午，市公安局政治处组织50名海门日报小记者开展“警营开放日”活动。

活动中，小朋友们在老师的带领下走进巡特警大队，零距离了解

巡特警工作、生活和训练。特警队员为小朋友们展示了无人机、夜视仪、视录探测仪、抓捕网枪、防爆盾、多功能警用装备；介绍和演示了“九五”式突击步枪、“九二”式手枪、“七七”式手枪等武器装备；随后，由特警为小朋友表演了散打基本训练、散打摔法、散打技

能表演，表演后与部分小朋友进行了散打训练动作指导互动；然后参观了特警、特勤的警营宿舍、活动室等；最后参观了勤务指挥室。

本次警营开放日活动有效展示了海门巡特警扎实的软硬件实力和朝气蓬勃、昂扬向上的警营氛围，取得圆满成功。

法律援助衔接“走帮服” 提升法治惠民新层次

本报讯 “让每一个有理没钱的群众都能打得起官司。”对于海门市司法局，这不仅是一句口号，更是踏踏实实的工作态度和要求。今年市司法局积极响应我市社会救助制度和扶贫开发政策有效衔接，法律援助工作再次被确定市为民办实事项目。

长期以来，为给市民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市司法局积极探索提供多层次、全方位的法律援助服务，以为老百姓办好实事为中心，坚持法律援助工作面向基层、面向社会、面向社区、面向群众，获得了老百姓的啧啧称赞。

2017年底，我市包场镇村民周某因哥哥不愿赡养老母亲，而自己年岁也大、收入微薄，无力一人承担赡养老人。为此多次向村里反映，请求村里调解协助解决。而周

某的哥哥多次以外打工不回家过年为由，拒绝调解。司法局干警在走访了解到这一情况后，立即整理记录了这个新问题，在局分管领导的安排下，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上门咨询周某，建议通过司法途径解决困难。法律援助中心工作人员现场审核材料后，决定受理此案。此后经过庭审，法院判决支持了周某的诉讼请求，周某的哥哥在法院方面见证下，将过去一年应该支付的老人住院和生活费用给付了周某。近期，周某借在医院照顾老母亲的间隙，特地来到法律援助中心，感动的说：“谢谢你们，多亏了你们，我和老人能踏踏实实过年了！”

这仅是海门市法律援助中心在“走帮服”过程中为民办实事的一个缩影。法律援助中心以市公共

法律服务中心建设为契机，完善法律援助便民接待窗口各项设施，真正实现了法律援助接待、受理、审批、指派一站式服务。以法援中心为核心，进一步规范援助站（点）建设，在全市建立了316个法律援助联络站（点），实现了市、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全市法律援助网络的全覆盖。在原有总工会、人社局、人武部等部门法律援助工作站的基础上，2017年又在市法院、市看守所新设了法律援助工作站，从而形成了“横到边、纵到底”的法律援助网络。法律援助“半小时工作圈”的建立，实现了法律援助由“开门等援”向“上门援助”的转变，极大方便了困难群众申请援助。2017年全市共受理各类法律援助案件1399件，为当事人避免和挽回经济损失1600余万元。

市领导开展春节前走访慰问活动

本报讯 2月7日，海门市副市长、公安局长胡文瑞率该局政委、市维稳办主任沈为人，副局长陆跃勤、陆煌辉等一行先后到海门市消防大队、海门武警中队、边防大队，看望慰问现役部队官兵，为他们送上慰问品和新春祝福。

期间，胡文瑞详细询问了各单位工作情况和战士们的生活情况，

对他们为海门和谐稳定发展所做出的贡献予以充分肯定，勉励大家继续发扬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优良传统，一如既往地支持、配合公安工作，为确保全市人民过上一个平安祥和的春节作出更大贡献。

随后，胡文瑞还看望慰问了退休、退职局领导顾飞升、沈忠耀，详

细询问了他们的身体状况和生活情况，征求了他们对当前公安工作的意见建议，叮嘱他们保重身体，并代表市局党委向他们表达了诚挚问候和节日祝福。

该局政治处、指挥中心等部门负责同志陪同慰问。

■市检察院

集中开展春节前下基层送温暖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黄千耘）新春佳节即将来临之际，海门市检察院集中开展下基层送温暖活动，党组书记、检察长钱国泉亲自带队，带领全体干警集中下基层，开展“检察干警送温暖·春节慰问显真情”节前访贫问苦活动，以支部为小组，深入结对帮扶村开展“一对一”精准扶贫、深入走帮服联系点开展新春走访慰问、来到三峡移民身边，将温暖送到困难群众的心中，并向他们致以新春问候。

“大爷，您家过年的年货准备

得怎么样？有什么困难需要我们帮您解决吗？”钱国泉检察长拉着大东村困难户陈丕谦的手，询问他的生活近况。

各慰问小组逐户深入贫困人家，详细询问他们的身体状况，了解他们目前的生产生活困难，送上米、油、水果等慰问品，询问他们在医疗、就业和子女上学等方面遇到的困难，鼓励他们坚定生活信心，勇敢面对困难，早日迎来幸福生活，并祝福他们在新的一年身体健康、心想事成。

此次慰问活动，海门检察院为海门港新区包场镇大东村、六东村、头甲村、闸中村、灵树村等7个村96户阳光扶贫低收入家庭、新南村10户困难户以及常乐镇麒北村的1户三峡移民送去春节慰问物资及慰问金，干警们在送温暖活动中坚持把走访慰问与扶贫工作紧密结合起来，通过“一对一”精准扶贫，扎实把结对帮扶工作开展好，切实为群众办实事，使扶贫工作真正扶到群众心坎上。

■市法院

被市委市政府表彰为法治建设先进集体

本报讯（通讯员 张美芳）近日，海门法院被海门市委市政府表彰为法治建设先进集体，这是该院连续3年获此殊荣。

近年来，该院牢牢把握“公正司法、司法为民”主题，以努力让人民群众在每一个司法案件中都感受到公平正义为目标，围绕法治建设要求，立足执法办案，强化队伍建设，改进司法作风，为海门“争做改革创新排头兵，争当科学发展领头雁”提供了优质司法保障。

加强组织领导，明确目标责任。该院党组围绕《中共中央关于

盾、解决纠纷。

推进司法公开，提升司法公信。完善审判流程公开机制，在法院门口设立公示屏幕，并进行普法宣传教育工作，推进从立案到结案信息依法全部公开。通过召开新闻发布会，举行法院开放日活动，邀请代表委员旁听评议庭审，网络直播，更新官方微博、微信、网站自媒体等方式，主动公开法院工作动态、诉讼指南、开庭公告等审判信息以及工作人员信息等，自觉接受各界监督，取得了良好的司法公开效果，提升了司法公信力。

■市法院

强化五大建设 推进从严治院

本报讯（通讯员 黄燕）今年伊始，海门法院即成立“全面从严治党（院）”领导小组，列为2018年的党建工作主题。

加强政治建设推进从严治院。按照“学深、弄懂、做实”的要求，通过专家讲座、专题研讨等形式，认真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开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活动，牢固树立“四个意识”，站稳立场、辨清方向，确保党组和全院党员干警在政治方向、政治原则上和党中央保持一致，确保党的方针政策在法院得到充分贯彻。

加强班子建设推进从严治院。班子成员身体力行，以上率下，切实形成“头雁效应”。通过定期开展民主生活会、经常性进行谈心谈话，让批评与自我批评、红脸出汗成为新常态。定期组织形势分析、规划部署、检查考评、经验总结，确保从严治党党务内化于心，外化于行。旗帜鲜明地反对庸俗“关系学”，远离“厚黑学”，破除各种“潜规则”。带头加强学习，带头办好案件，带头遵章守规，带动起全院争先创优的蓬勃朝气。

加强组织建设推进从严治院。强化以部门为单位的党支部建设，成立编外党员支部，规范党员管理。推动“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把党性教育作为首要任务。严格落实党组中心组学习制

度、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基本制度，坚持学以致用、学做结合，用党章党规规范党组织和党员干警行为。落实好“抓两头带中间”，促进支部建设全面提升，开展好“党员示范岗”、“党员传帮带”等工作，把党支部切实建设成基层的战斗堡垒。

加强文化建设推进从严治院。坚持以文化人，切实提升法院干警执法办案能力和整体素质。举办“法院文化节”，为干警提供展现才艺的平台，营造浓厚文化氛围、传承法治理想信念。“走出去”学习兄弟单位经验，巧借他山之石，在此基础上完善法院文化硬件设施，更新院史陈列室、廉政教育馆，建设廉政文化园，让“法院文化”成为海门法院一块响亮的名片。

加强廉政建设推进从严治院。以“责任清单”为对照，抓好责任落实。修订“两个责任”清单，明确责任，逐条落实，加强检查考核，对落实不力的严肃问责。重新排查廉政风险点，制定防控措施，并加强风险防控的动态管理。以大督查为抓手，整治“庸懒散慢拖”。通报要见人见事，问责要动真碰硬。对极个别“钉子户”，必要时动用纪律处分手段。以综合运用“四种形态”为重点，坚决落实纪在法前。充分运用日常监督和谈心谈话的作用，在作风整治上下功夫，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让“四风”无所遁形。

■市检察院

举行“缤纷冬日 法伴我行” 法治冬令营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施珊珊）为丰富同学们的寒假生活，让他们度过一个安全充实的寒假，近日，海门市人民检察院组织开展了一次法治冬令营活动，邀请了社区内五十多名中小学生及家长参加，通过这堂行走的法治课，让他们零距离感受检察工作。

该院未检科检察官带领同学们参观了检察机关的院史室、荣誉室、为民服务中心等场所，播放了检察动画宣传片，以通俗易懂的方式让同学们了解了检察院的工作职能。

宣传片播放完毕，未检检察官向同学们讲授了如何自我保护和假期如何远离违法犯罪，普法课堂正式开始。通过与同学们进行互动问答、情景模拟、有奖竞猜等活动，

调动同学们的参与积极性，让同学们在欢声笑语中学会安全自护常识，课堂气氛不断被推向高潮。

“下课”之后，未检检察官又组织同学们参观了未成年人询问室、不起诉宣告教育庭等区域，并详细介绍了未检的历史、职能、特殊制度以及相关工作程序，让同学们对检察机关依法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的工作职能有了立体而深刻的认识。

同学和家长们表示，此次活动十分有意义，丰富了他们的假期生活，既使同学们了解了检察职能，又提高了法律意识，学到了自我保护的小常识。

